

平利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农〔2022〕39号

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经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现将 2022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179 万元下达给你们，专项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功能分类预算科目和“50402 基础设施建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属财政涉农整合资金，请严格按照《平利县过渡期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平政办发〔2021〕98 号）和 2022 年涉农整合资金项目计划要求，尽快组织项目实施，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报帐支出进度，确保按

时完成项目计划建设任务。

二、此项资金中省将作为对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绩效考核和审计监督检查重要依据，请专款专用，严禁挪用，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管理主体责任，规范完善财务项目档案资料，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

三、请按照项目计划填报绩效目标表，于三个工作日内报县财政局农财股，加强项目绩效监控，并在12月15日前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将绩效自评报告县巩固衔接办、县财政局。

四、请按照扶贫项目资金“三级两账”监管要求，及时录入监管系统，做好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台账更新，定期将更新的部门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台账报县巩固衔接办、财政局。

附：2022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平利县2022年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吴风华 0915-8421148	
主管部门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9			
		其中: 财政拨款		17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0.1492万亩, 提高耕地地力, 增加粮食产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0.1492万亩	
			土壤改良			≥0.1193万亩	
			土地整理			≥30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1.25- 2022.12.30	
		成本指标	亩均投资 (亩/元)			≥12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			≥2万公斤	
		社会效益指标	施工期间带动务工受益户人口数			≥5人	
			工程建成后项目区受益人口数			≥75人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提升 (比上一年度)			≥0.1%-0.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寿命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